

一個脫去舊人、穿上新人，行走在光明中的基督徒要常常追求聖靈充滿。

弗四章至六章的主題是基督徒的行事為人，在這個段落的起首，保羅以「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要與所蒙的呼召相稱」（弗四：1）起始，而以「你們要謹慎行事...」首尾呼應總結了這一個大的段落，如何在主的旨意中行事為人？關鍵是「要被聖靈充滿」。

一個活在聖靈中的基督徒除了常常以口舌感謝和稱頌主之外，他們在行事為人上要察驗甚麼是主所喜悅的事，基督徒美善的行為必需從家庭開始，保羅在第一世紀的社會文化背景中教導信徒，一個基督徒化的家庭該是甚麼面貌。

一個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有一項生命的特質，就是因為敬畏基督而能彼此順服，保羅以「彼此順服」為基礎定下了基督徒的「家庭法規」，家庭中的夫妻、父母子女和主僕各有不同的角色，彼此有相互的責任，在主面前有個別的呼召，承擔不同的責任，但重要性、尊嚴和價值卻是相同的；保羅的「家庭法規」常受到誤解，不平等？老舊過時了？其實許多人忽略了保羅在家庭關係中更看重的是丈夫、父母和主人的責任。

家庭中等級制的模式反映出的是上帝創造的秩序，古今皆然，保羅以命令子句吩咐他的讀者，活在聖靈中要從家庭做起，在受造的次序中，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。

### 主題

信徒要活在聖靈中學習彼此順服

### 大綱

- (1)、要活在聖靈中（弗五：15-21）
- (2)、夫妻關係（弗五：22-33）
- (3)、父母和子女的關係（弗六：1-4）
- (4)、主人和僕人的關係（弗六：5-9）

### 問題討論

一、弗五：15-18 保羅命令信徒要如何謹慎行事？「要」如何？「不要」如何？

二、怎樣的人是「智慧的人」？「要愛惜光陰」（可譯作「要把握時機」）的理由是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」，為什麼？怎樣的人才能明白主的旨意？

三、弗五：18b-21 此處提到，一個被聖靈充滿的信徒會有那些特別的表現？

四、甚麼是「順服」？為什麼聖經如此看重順服的教導？參林前十四：32、十六：16，羅十二：3，加五：13。甚麼是「彼此順服」？基督徒能彼此順服的基礎是甚麼？當信徒被聖靈充滿而願意學習彼此順服，他的家庭生活（家庭關係）會受到甚麼影響？

五、弗五：22-33 在夫妻關係中，保羅如何教導作妻子的？為甚麼順服丈夫就是順服主？

「丈夫是妻子的頭」是指丈夫對妻子有支配權？或是強調丈夫承擔一個領導和負責任的角色？參太二十：26-27。妻子必須「凡事」順服丈夫嗎？

六、保羅如何教導作丈夫的？丈夫要如何效法基督的愛去愛自己的妻子？他要如何愛妻子像愛自己一樣？

七、保羅如何以夫妻關係來類比基督對教會的愛以及教會對基督的順服？基督為教會做了甚麼？教會應該如何回應基督？

八、從弗五：22-33 這段經文歸納出，甚麼是合神心意、正確的夫妻關係？夫妻關係和神創造的次序有甚麼關連？

九、弗六：1-4 在基督徒的家庭中，兒女應該如何對待父母？甚麼是「在主裏」聽從父母？父母應該如何養育兒女？「不可激怒兒女」是甚麼意思？

十、弗六：5-9 在第一世紀的家庭中，一個基督徒僕人（奴隸）應該以甚麼心態服事他的主人？為什麼？參林前七：21-23。一個基督徒主人應該如何對待家中的僕人？為什麼？參太二十五：40。當主人和僕人願意這麼做的時候，他們的關係會有甚麼變化？

十一、當基督徒家庭中的每一個成員在自己的角色中，行事為人學習「彼此順服」，這樣的一個家庭會呈現出甚麼畫面？它對信徒在外邦社會中的見證有甚麼幫助？參多二：5，彼前二：12、15，三：1-2。

十二、簡而言之，一個常常活在聖靈中的基督徒，他和神以及和人的關係會如何？若個別的信徒都能被聖靈充滿，整體教會必定受到甚麼影響？

## 反思和應用

(1)、基督徒的人生不是漫無目標，而是有方向和目的，要明白主的旨意，不可糊塗過日子；我有珍惜光陰，善用時間，常常尋求主的旨意嗎？我有在自己的角色上學習順服嗎？

(2)、你認為一個活在聖靈中的人，除了常常感謝讚美主，他的生活會有甚麼表現？他會得到甚麼祝福？你渴慕活在聖靈中嗎？當如何行？

(3)、保羅所論到的夫妻關係在現代社會中是不是已經落伍了？它是否只適用於第一世紀？在古代普遍男女不平等的文化和社會中，保羅的教導有甚麼價值？它可以如何應用在任何的夫妻關係中？婚姻中真正的「頭」是誰？

(4)、在你們的夫妻關係中，你們如何學習彼此順服？你們有甚麼需要克服的難關嗎？

(5)、父母雖然有責任教導兒女，但不可「惹兒女的氣」，這是甚麼意思？如何正確應用？當你和父母有衝突的時候，你如何「在主裏」聽從或不聽從父母？在你信主以後，你和父母以及子女的關係有甚麼不同嗎？

(6)、在職場上，你屬於老闆、主管...這一類管理階層？或另外一個受命於人的位置？聖經教導不論我們在工作上的職位、角色和任務有甚麼不同，它們都有同樣的價值，不可傲慢自大或自覺卑微，基本上，基督徒都是基督的僕人，我們服事的是同一位主人，我們所做的一切，包括工作都是服事基督，嘗試從這個角度去思想，你對工作會有甚麼不一樣的想法嗎？

## 註解

弗五：22-33 保羅以夫妻關係來類比基督對教會的愛，這個類比有甚麼舊約的背景？

保羅這個類比是根據舊約的背景，在以色列的歷史中，以色列被視為神的妻子，參賽五十四：5-7，六十二：4-5，何西阿書，結十六：1-14。